



202119125660

化妆品注册和备案检验检测机构序列号：  
20210284

广东景和检测有限公司

## 检验报告

检验受理编号 GF02842023220317

样品中文名称 KOUQI 蔻琦果缤清肤抛光沐浴液

样品外文名称 /

送检单位 广东艾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2023年05月25日



# 声 明

- 一、本检验报告仅对接收样品负责。
- 二、本检验报告涂改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复印件无效。
- 三、本检验报告及检验检测机构名称不得用于商业广告、评优及宣传等。
- 四、本检验报告一式三份，二份交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检验检测机构存档。

联系地址：（中新知识城）凤凰四路 99 号 B 栋 601

检验地址：（与联系地址不同时书写此项）

邮政编码：510600

联系电话：02082513914



# 广东景和检测有限公司

## 检验报告

检验受理编号: GF02842023220317

第 1 页 / 共 3 页

样品中文名称	KOUQI 蔻琦果缤清肤抛光沐浴液	样品数量及规格	4 瓶, 400ml/瓶
进口产品外文名称	/	生产日期或批号	2023/05/15
颜色和物态	黄色液体	保质期或限期使用日期	2026/05/14
受理日期	2023/05/19	检验完成日期	2023/05/25
检验项目	化妆品安全性评价		
检验依据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		
送检单位	广东艾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	
地址	英德市英红镇广德园万洋众创城 B 区 10 栋		
生产企业	广东艾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	
地址	英德市英红镇广德园万洋众创城 B 区 10 栋		
境内责任人	/		
地址	/		

### 结果汇总:

根据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对送检样品进行安全性检验,结果如下:

- (一) 微生物检验:合格
- (二) 理化检验:合格

(本页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

黄恩福

2023 年 05 月 25 日



# 广东景和检测有限公司

## 检验报告

检验受理编号: GF02842023220317

第 2 页 / 共 3 页

样品中文名称	KOUQI 蔻琦果缤清肤抛光沐浴液	样品数量及规格	4 瓶, 400ml/瓶
进口产品外文名称	/	生产日期或批号	2023/05/15
颜色和物态	黄色液体	保质期或限期使用日期	2026/05/14
受理日期	2023/05/19	检验完成日期	2023/05/24
检验项目	微生物检验项目		
检验依据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		
送检单位	广东艾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	
地址	英德市英红镇广德园万洋众创城 B 区 10 栋		
生产企业	广东艾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	
地址	英德市英红镇广德园万洋众创城 B 区 10 栋		
境内责任人	/		
地址	/		

### 检验结果

#### 微生物检验结果

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限值
菌落总数	CFU/ml	<10	≤1000
霉菌和酵母菌总数	CFU/ml	<10	≤100
耐热大肠菌群	/ml	未检出	不得检出
金黄色葡萄球菌	/ml	未检出	不得检出
铜绿假单胞菌	/ml	未检出	不得检出

(本页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

黄良海

2023 年 05 月 25 日

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# 广东景和检测有限公司

## 检验报告

检验受理编号: GF02842023220317

第 3 页 / 共 3 页

样品中文名称	KOUQI 蔻琦果缤清肤抛光沐浴液	样品数量及规格	4 瓶, 400ml/瓶
进口产品外文名称	/	生产日期或批号	2023/05/15
颜色和物态	黄色液体	保质期或限期使用日期	2026/05/14
受理日期	2023/05/19	检验完成日期	2023/05/25
检验项目	理化检验项目		
检验依据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		
送检单位	广东艾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	
地址	英德市英红镇广德园万洋众创城 B 区 10 栋		
生产企业	广东艾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	
地址	英德市英红镇广德园万洋众创城 B 区 10 栋		
境内责任人	/		
地址	/		

### 检验结果

#### 理化检验结果

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检验方法	方法检出浓度	限值
pH 值	/	7.4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 年版) 第四章 1.1	/	/
汞	mg/kg	<0.001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 年版) 第四章 1.2 氢化物原子荧光光度法	0.001	≤1
铅	mg/kg	<3.8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 年版) 第四章 1.3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3.8	≤10
砷	mg/kg	<0.01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 年版) 第四章 1.4 氢化物原子荧光光度法	0.01	≤2
镉	mg/kg	<0.18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 年版) 第四章 1.5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0.18	≤5
二噁烷	mg/kg	<1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 年版) 第四章 2.19 气相色谱-质谱法	1	≤30
游离甲醛	%	0.031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 年版) 第四章 4.9 高效液相色谱法	0.003	总量≤0.2; 禁用于 喷雾产品

注: 检出结果小于最低检出限或未检出时, 以“<+检出限”表示。

(本页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

黄恩海

2023 年 05 月 25 日



景和检测有限公司